

譚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

地址：新竹市公道五路二段326號

電話：(03)571-4225

##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9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9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9~55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5~56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56		三十
(九) 重大或有負債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他事項	-		-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6~57		三一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8、60~65		三二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8、66		三二
3. 大陸投資資訊	58、68		三二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8、67		三二
(十五) 部門資訊	58~60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4 年度（自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鄒 宓 富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5 日

### 會計師查核報告

謹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 查核意見

謹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謹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與合併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謹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謹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 銷貨收入之認列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收入來源主要為高中低頻無線裝置和電子訊號連接裝置、電子產品及貿易代理零件，民國 114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1,758,282 仟元。本會計師針對民國 114 年度銷貨收入進行分析性程序，其中部分產品之銷貨成長幅度較高且銷售額佔全年度銷貨收入一定比例，對於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本年度財務報表影響重大，所屬之產品之收入可能存在未滿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條件之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於本年度查核時將特定產品別銷貨收入之交易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查核。貴公司收入發生相關會計政策及相關揭露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四)。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有關銷售交易循環之內部相關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評估內部控制作業是否有效。
2. 自特定產品別銷售明細中選取樣本，檢視訂單、經交易對象確認之出貨單或報關單等文件，以確認銷貨收入真實性，另檢視銷貨對象期後收款及銷貨退回情形是否異常。

#### **其他事項**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4 及 113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謹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謹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謹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謹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4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方 蘇 立

方蘇立



會計師 林 心 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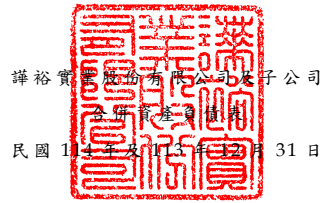
林心彤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六字第 09401613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中 華 民 國 115 年 3 月 25 日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14 年 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114 年 12 月 31 日			113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224,534	12		\$ 335,536	18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	\$ 228,000	12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八)	-	-	3,863	-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75,042	20	310,782	17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九及二一)	10,801	-	5,437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316	-	24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四、五、九及二一)	555,450	30	466,969	25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55,650	3	57,872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四、五、二一及二九)	241	-	869	-			2399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十八及二一)	107,169	6	115,799	6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四、九及二九)	3,537	-	11,416	1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766,177	41	484,693	26			
130X	存貨 (附註四、五及十)	260,177	14	183,375	10			非流動負債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38,075	2	42,968	2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十)	138,326	8	193,976	10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1,092,815	58	1,050,433	56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十三)	241	-	-	-			
	非流動資產						2630	長期遞延收入 (附註二五)	3,706	-	3,996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七及二八)	35,351	2	35,457	2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九)	4,786	-	7,106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二及三十)	690,764	37	750,910	40		2645	存入保證金	412	-	111	-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四、十三及三十)	31,072	2	31,642	2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47,471	8	205,189	1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四及十四)	18,107	1	-	-		2XXX	負債合計	913,648	49	689,882	37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四及十五)	4,826	-	7,765	-			權益 (附註四及二十)							
1920	存出保證金	368	-	562	-		3110	普通股股本	1,204,804	64	1,204,804	64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4,704	-	1,868	-		3200	資本公積	425	-	90,268	5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785,192	42	828,204	44			保留盈餘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4,610	5	104,610	6			
1XXX	資 產 總 計	\$ 1,878,007	100	\$ 1,878,637	100		3350	待彌補虧損	(270,277)	(14)	(143,711)	(8)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165,667)	(9)	(39,101)	(2)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2,194)	(4)	(74,313)	(4)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6,991	-	7,097	-			
							3400	其他權益合計	(75,203)	(4)	(67,216)	(4)			
							3XXX	權益合計	964,359	51	1,188,755	63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78,007	100	\$ 1,878,63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鄒宓富



經理人：曹付宜



會計主管：陳煌爵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一、二九及三三）	\$ 1,758,282	100	\$ 1,479,246	100
5110	營業成本（附註十及二二）	<u>1,557,746</u>	<u>88</u>	<u>1,224,386</u>	<u>83</u>
5950	營業毛利	<u>200,536</u>	<u>12</u>	<u>254,860</u>	<u>17</u>
	營業費用（附註二二）				
6100	推銷費用	130,712	7	134,244	9
6200	管理費用	131,508	8	163,976	1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1,130	10	160,831	1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u>596</u> )	<u>-</u>	( <u>6,879</u> )	( <u>1</u>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32,754</u>	<u>25</u>	<u>452,172</u>	<u>30</u>
6510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附註二二）	<u>64</u>	<u>-</u>	<u>196</u>	<u>-</u>
6900	營業淨損	( <u>232,154</u> )	( <u>13</u> )	( <u>197,116</u> )	( <u>13</u>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二）	2,157	-	4,129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四、二二、二五及二九）	27,471	1	31,435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二二）	( <u>6,071</u> )	<u>-</u>	19,57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四及二二）	( <u>7,547</u> )	<u>-</u>	( <u>7,141</u> )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6,010</u>	<u>1</u>	<u>48,001</u>	<u>3</u>
7900	稅前淨損	( <u>216,144</u> )	( <u>12</u> )	( <u>149,115</u> )	( <u>10</u> )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四及二三）	( <u>52</u> )	<u>-</u>	<u>2,604</u>	<u>-</u>
8200	本年度淨損	( <u>216,196</u> )	( <u>12</u> )	( <u>146,511</u> )	( <u>10</u>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一、十九及二十)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 213)	-	\$ 2,117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106)	-	356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7,881)	( 1)	18,994	2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8,200)	( 1)	21,467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24,396)	( 13)	(\$ 125,044)	( 8)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16,196)	( 12)	(\$ 145,828)	(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	-	( 683)	-
8600		(\$ 216,196)	( 12)	(\$ 146,511)	(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24,396)	( 13)	(\$ 124,361)	( 8)
8720	非控制權益	-	-	( 683)	-
8700		(\$ 224,396)	( 13)	(\$ 125,044)	( 8)
	每股虧損(附註二四)				
9710	基 本	(\$ 1.79)		(\$ 1.2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鄒宓富 

經理人：曹付宜 

會計主管：陳煌爵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數(仟股)	金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合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合計
A1	113年1月1日餘額	120,481	\$1,204,804	\$ 201,451	\$ 3,398	\$ 104,610	(\$ 114,581)	(\$ 93,307)	\$ 6,741	\$1,313,116	\$ 16,296	\$1,329,412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111,183)	-	-	111,183	-	-	-	-	-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3,398)	-	3,398	-	-	-	-	-
D1	113年度淨損	-	-	-	-	-	( 145,828)	-	-	( 145,828)	( 683)	( 146,511)
D3	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17	18,994	356	21,467	-	21,467	
D5	113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43,711)	18,994	356	( 124,361)	( 683)	( 125,044)
O1	非控制權益	-	-	-	-	-	-	-	-	-	( 15,613)	( 15,613)
Z1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20,481	1,204,804	90,268	-	104,610	( 143,711)	( 74,313)	7,097	1,188,755	-	1,188,755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 89,843)	-	-	89,843	-	-	-	-	-
D1	114年度淨損	-	-	-	-	-	( 216,196)	-	-	( 216,196)	-	( 216,196)
D3	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13)	( 7,881)	( 106)	( 8,200)	-	( 8,200)
D5	114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16,409)	( 7,881)	( 106)	( 224,396)	-	( 224,396)
Z1	114年12月31日餘額	120,481	\$1,204,804	\$ 425	\$ -	\$ 104,610	(\$ 270,277)	(\$ 82,194)	\$ 6,991	\$ 964,359	\$ -	\$ 964,35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宓富



經理人：曹付宜



會計主管：陳煌爵



譚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216,144)	(\$ 149,11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1,698	74,954
A20200	攤銷費用	6,379	4,30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596)	( 6,879)
A20900	財務成本	7,547	7,141
A21200	利息收入	( 2,157)	( 4,129)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 64)	( 196)
A23100	處分投資利益	-	( 2,262)
A238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1,490	( 6,516)
A24100	外幣兌換淨利益	( 18,848)	( 3,68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 5,364)	( 4,273)
A31150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65,653)	( 19,677)
A31200	存 貨	( 78,079)	36,12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3,149	( 17,310)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63,690	84,790
A32230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 4,636)	426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2,533)	( 236)
A32250	遞延收入轉列	( 290)	( 1,413)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 220,411)	( 7,95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7,346)	( 6,3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334)	( 70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228,091)	( 15,03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0,260)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14	8,932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現金流入	-	5,094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47,977)	( 48,43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313	3,566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94	( 38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4年度	113年度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3,440)	(\$ 6,99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2,098	3,93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45,298)	( 44,5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28,000	-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	( 64,18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57,872)	( 68,983)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301	( 326)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 308)	( 31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6,484)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70,121	( 140,29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 7,734)	19,825
EEEE	現金淨減少數	( 111,002)	( 180,054)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335,536	515,590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224,534	\$ 335,53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鄒宓富



經理人：曹付宜



會計主管：陳煌爵



譚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4 年及 11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譚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譚裕公司）係於 70 年 11 月設立於新竹市之股份有限公司，並於同年 11 月開始營業，所營業務主要為工業用塑膠製品、電線、電纜、電子零組件、電子材料批發、電子材料零售及國際貿易等業務。

譚裕公司股票自 95 年 5 月起在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並於 97 年 1 月起轉至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譚裕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初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1.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適用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譚裕公司及譚裕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5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  
之修正」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2026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涉及依賴自然電力之合約」	2026 年 1 月 1 日
「IFRS 會計準則之年度改善—第 11 冊」	2026 年 1 月 1 日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9「不具公共課責性之子公司：揭露」(含 2025 年之修正)	2027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之表達貨幣」	2027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於 114 年 9 月 25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17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8，亦得於金管會認可 IFRS 18 後，選擇提前適用。

IFRS 18「財務報表中之表達與揭露」及相關配套修正

IFRS 18 將取代 IAS 1「財務報表之表達」，該準則主要變動包括：

- 本公司應評估是否具有投資於特定類型之資產及提供融資予客戶之特定主要經營活動，據以將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項目分為營業、投資、籌資、所得稅及停業單位種類。
- 損益表應列報營業損益、籌資前稅前損益以及損益之小計及總計。
- 提供指引以強化彙總及細分規定：本公司須辨認個別交易或其他事項所產生之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損及現金流量，並以共同特性為基礎進行分類與彙總，俾使主要財務報表列報之各單行項目至少具有一項類似特性。具有非類似特性之項目於主要財

務報表及附註中應予細分。本公司僅於無法找出較具資訊性之標示時，始將該等項目標示為「其他」。

- 增加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之揭露：本公司於進行財務報表外之公開溝通，以及向財務報表使用者溝通對本公司整體財務績效某一層面之管理階層觀點時，應於財務報表單一附註揭露管理階層定義之績效衡量相關資訊，包括該衡量之描述、如何計算、其與 IFRS 會計準則明定之小計或總計之調節以及相關調節項目之所得稅與非控制權益影響等。

此外，IAS 7「現金流量表」進行以下配套修正：

- 本公司以間接法編製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時，應以營業損益作為調節起始點。
- 本公司收取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投資活動，而支付之利息及股利應分類為籌資活動。若本公司經評估具有特定主要經營活動，須考量損益表中列報股利收入、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之種類，據以決定收取股利、收取利息及支付利息於現金流量表中之分類，惟上述各項現金流量僅能各自分類於現金流量表之單一活動中。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各號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其他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於資產負債表日不具有實質權利可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譚裕公司及由譚裕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譚裕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

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謙裕公司業主。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本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及三二。

####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其他非控制權益係以公允價值衡量。

####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謙裕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謙裕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物料、在製品、半成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

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本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本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一) 無形資產

#####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 (十二)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 (十三)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

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譚裕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其帳面金額係按股票種類加權平均計算。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譚裕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 3. 金融負債

### (1) 衡量種類

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十四)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高中低頻無線裝置、電子光通訊零件、電子訊號連接裝置及電子產品類之銷售。高中低頻無線裝置、電子光通訊零件、電子訊號連接裝置及電子產品類之產品銷售收入於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當另一方參與提供商品予客戶時，若本公司於移轉特定商品予客戶前控制該商品，則為主理人；反之則為代理人。主理人就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流入總額認列收入；而代理人僅就經濟效益流入中屬淨額部分認列為收入。

#### (十五)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本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十六) 借款成本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十七)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以本公司應購買、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條件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遞延收入，並以合理且有系統之基礎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期間轉列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所取得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其收取之貸款金額與依當時市場利率計算之貸款公允價值兩者間之差額係認列為政府補助。

#### (十八) 員工福利

#####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前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於發生時、計畫修正或縮減時及清償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 3.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 4. 離職福利

本公司於不再能撤銷離職福利之要約或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時（孰早者）認列離職福利負債。

## (十九)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或研究發展及人才培訓等支出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

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 (二) 存貨之減損

存貨淨變現價值係正常營業過程中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估計，該等估計係依目前市場狀況及類似產品之歷史銷售經驗評估，市場情況之改變可能重大影響該等估計結果。

## 六、現金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42	\$ 13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24,392</u>	<u>335,406</u>
	<u>\$224,534</u>	<u>\$335,536</u>

銀行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銀行存款	0.001%~1.450%	0.001%~1.450%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非流動</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優必闊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普通股	<u>\$ 35,351</u>	<u>\$ 35,457</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優必闊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流動</u>		
<u>國內投資</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u>\$ -</u>	<u>\$ 3,863</u>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u>\$ 10,801</u>	<u>\$ 5,437</u>
因營業而發生	<u>\$ 10,801</u>	<u>\$ 5,437</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557,664	\$471,003
減：備抵損失	( 2,214 )	( 4,034 )
	<u>\$555,450</u>	<u>\$466,969</u>
<u>其他應收款</u>		
其    他	<u>\$ 3,537</u>	<u>\$ 11,416</u>

本公司對新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出貨日後 90 天，部分客戶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天至 18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本公司使用其他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予以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及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另透過經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以管理信用暴險。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個別客戶財務狀況及所處產業特性、競爭優勢及展望，依產業特性將客戶區分為不同風險群組並依各群組之預期損失率認列備抵損失。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 114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511,349	\$ 42,920	\$ 1,371	\$ -	\$ 2,024	\$ 557,664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17 )	( 72 )	( 101 )	-	( 2,024 )	( 2,214 )
攤銷後成本	<u>\$ 511,332</u>	<u>\$ 42,848</u>	<u>\$ 1,270</u>	<u>\$ -</u>	<u>\$ -</u>	<u>\$ 555,450</u>

#### 113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60 天	逾期 61~120 天	逾期 121~180 天	逾期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435,287	\$ 27,688	\$ 3,590	\$ 46	\$ 4,392	\$ 471,003
備抵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129 )	( 404 )	( 382 )	( 17 )	( 3,102 )	( 4,034 )
攤銷後成本	<u>\$ 435,158</u>	<u>\$ 27,284</u>	<u>\$ 3,208</u>	<u>\$ 29</u>	<u>\$ 1,290</u>	<u>\$ 466,969</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4 年度	113 年度
年初餘額	\$ 4,034	\$ 14,12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 1,227 )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596 )	( 6,879 )
除列子公司影響數	-	( 3,431 )
外幣換算差額	3	221
年底餘額	<u>\$ 2,214</u>	<u>\$ 4,034</u>

## 十、存 貨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商 品	\$ 42,334	\$ 31,291
製 成 品	126,949	78,154
在製品及半成品	30,007	25,335
原 物 料	60,887	48,595
	<u>\$260,177</u>	<u>\$183,375</u>

與存貨相關之營業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營業成本	<u>\$1,557,746</u>	<u>\$1,224,386</u>
提列(迴轉)存貨呆滯及跌價 損失(註)	<u>\$ 1,490</u>	( <u>\$ 6,516</u> )

註：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該存貨於特定市場之銷售價格上揚所致。

## 十一、子 公 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4年 12月31日	113年 12月31日	
謙裕公司	華弘國際有限公司(華弘公司)	一般性投資	100%	100%	—
	航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航見公司)	無人載具整合應用相關業務	-	-	(1)
	Wha Yu USA Inc.	網路通訊產品之當地市場諮詢與客戶服務業務	100%	100%	(2)
	Wha Yu Vietnam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生產和銷售無線網路通訊設備及電子零組件	100%	100%	(3)
華弘公司	東莞台霖電子通訊有限公司(東莞台霖公司)	生產和銷售寬帶接入網通訊系統設備(無線固定接入網通信設備)、新型儀表元器件(儀用接插件)	100%	100%	—
東莞台霖公司	普翔天線設備(上海)有限公司(上海普翔公司)	電子零配件、電纜、光纖、天線等通訊配件的批發，佣金代理，自營商品的進出口業務，並提供相關配套服務和諮詢服務；天線研發	-	-	(4)

備 註：

1. 本公司於113年3月簽訂股權轉讓協議出售對航見公司50.12%之持股，已於113年6月份完成處分程序並喪失對該公司之控制。

2. Wha Yu USA Inc.於 112 年 3 月 2 日經美國加利福尼亞州核准設立，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皆為美金 500 仟元，謙裕公司持有 Wha Yu USA Inc. 100% 股權。
3. Wha Yu Vietnam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於 112 年 9 月 11 日經越南工商部登記管理局核准設立，額定資本額為美金 5,000 仟元，謙裕公司持有 Wha Yu Vietnam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100% 股權。Wha Yu Vietnam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於 113 年 1 月 15 日經核准變更額定資本額為美金 6,000 仟元。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已匯入資本金美金 4,500 仟元。
4. 本公司於 112 年 8 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處分清算上海普翔公司，已於 113 年 5 月 10 日完成處分程序。

##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自 用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研發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	合計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185,606	\$ 742,147	\$ 212,312	\$ 156,175	\$ 47,010	\$ 11,366	\$ 267	\$ 180,573	\$ 41	\$ 1,535,497
增 添	-	2,487	4,030	369	3,255	546	-	29,826	179	40,692
處 分	-	-	( 269)	( 4,479)	( 3,138)	( 1,728)	-	( 10,732)	( 66)	( 20,412)
重 分 類	-	-	( 2,779)	-	53	-	-	3,179	( 37)	416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	-	( 52,523)	-	-	-	-	-	-	-	( 52,523)
淨兌換差額	-	( 601)	( 323)	141	61	( 110)	-	871	( 4)	35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85,606	\$ 691,510	\$ 212,971	\$ 152,206	\$ 47,241	\$ 10,074	\$ 267	\$ 203,717	\$ 113	\$ 1,503,705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 316,631	\$ 156,368	\$ 114,400	\$ 36,966	\$ 8,255	\$ 267	\$ 151,700	\$ -	\$ 784,587
折舊費用	-	29,488	13,943	13,179	5,266	429	-	15,586	-	77,891
處 分	-	-	( 247)	( 4,478)	( 3,137)	( 1,728)	-	( 10,573)	-	( 20,163)
重 分 類	-	-	( 164)	-	53	-	-	164	-	53
轉列為投資性不動	-	( 31,733)	-	-	-	-	-	-	-	( 31,733)
淨兌換差額	-	970	498	183	57	( 33)	-	631	-	2,306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	\$ 315,356	\$ 170,398	\$ 123,284	\$ 39,205	\$ 6,923	\$ 267	\$ 157,508	\$ -	\$ 812,941
114年12月31日淨額	\$ 185,606	\$ 376,154	\$ 42,573	\$ 28,922	\$ 8,036	\$ 3,151	\$ -	\$ 46,209	\$ 113	\$ 690,764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185,606	\$ 712,374	\$ 196,002	\$ 169,499	\$ 58,745	\$ 10,158	\$ 267	\$ 177,755	\$ 23,449	\$ 1,533,855
增 添	-	23,387	16,619	14,286	6,364	1,332	-	14,335	15,891	92,214
處 分	-	( 966)	( 5,208)	( 28,790)	( 18,229)	( 149)	-	( 16,760)	( 39,261)	( 109,363)
重 分 類	-	938	1,387	-	-	-	-	-	( 938)	1,387
出售子公司	-	-	( 4,280)	-	( 981)	( 378)	-	( 449)	-	( 6,088)
淨兌換差額	-	6,414	7,792	1,180	1,111	403	-	5,692	900	23,49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185,606	\$ 742,147	\$ 212,312	\$ 156,175	\$ 47,010	\$ 11,366	\$ 267	\$ 180,573	\$ 41	\$ 1,535,497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	\$ 281,177	\$ 140,884	\$ 129,970	\$ 50,177	\$ 7,971	\$ 259	\$ 151,995	\$ -	\$ 762,433
折舊費用	-	31,107	14,187	12,165	4,509	285	8	11,374	-	73,635
處 分	-	( 966)	( 2,286)	( 28,720)	( 18,229)	( 66)	-	( 16,465)	-	( 66,732)
出售子公司	-	-	( 3,693)	-	( 533)	( 297)	-	( 428)	-	( 4,951)
淨兌換差額	-	5,313	7,276	985	1,042	362	-	5,224	-	20,202
113年12月31日餘額	\$ -	\$ 316,631	\$ 156,368	\$ 114,400	\$ 36,966	\$ 8,255	\$ 267	\$ 151,700	\$ -	\$ 784,587
113年12月31日淨額	\$ 185,606	\$ 425,516	\$ 55,944	\$ 41,775	\$ 10,044	\$ 3,111	\$ -	\$ 28,873	\$ 41	\$ 750,910

於 114 及 113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 年
電力系統	1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研發設備	2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2 至 5 年
運輸設備	5 年
租賃改良	3 年
其他設備	2 至 6 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自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 十三、租賃協議

#### (一) 使用權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30,516	\$ 31,402
運輸設備	<u>556</u>	<u>240</u>
	<u>\$ 31,072</u>	<u>\$ 31,642</u>
	114年度	113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612</u>	<u>\$ -</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976	\$ 1,003
運輸設備	<u>308</u>	<u>316</u>
	<u>\$ 1,284</u>	<u>\$ 1,319</u>

本公司作為借款擔保之使用權資產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十。

#### (二) 租賃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316</u>	<u>\$ 240</u>
非流動	<u>\$ 241</u>	<u>\$ -</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u>1.83%</u>	<u>1.83%</u>

####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位於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租賃期間為47年。

####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u>\$ -</u>	<u>\$ 152</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629</u>	<u>\$ 256</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78</u>	<u>\$ 10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1,020)</u>	<u>(\$ 838)</u>

十四、投資性不動產

	<u>房屋及建築</u>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2,523
淨兌換差額	( 16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2,356</u>
<u>累計折舊</u>	
114年1月1日餘額	\$ -
折舊費用	2,523
來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1,733
淨兌換差額	( 7)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34,249</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18,107</u>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6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之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第 1 年	\$ 8,334
第 2 年	8,334
第 3 年	9,167
第 4 年	9,167
第 5 年	9,167
超過 5 年	-
	<u>\$ 44,169</u>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耐用年數 20 年計提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未經獨立評價人員評價，僅由本公司管理階層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u>114年12月31日</u>
公允價值	<u>\$ 40,284</u>

## 十五、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專 利 權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14年1月1日餘額	\$ 65,877	\$ -	\$ 2,708	\$ 68,585
增 添	3,440	-	-	3,440
處 分	( 13,383)	-	( 2,000)	( 15,383)
淨兌換差額	24	-	-	2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5,958</u>	<u>\$ -</u>	<u>\$ 708</u>	<u>\$ 56,666</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4年1月1日餘額	\$ 58,277	\$ -	\$ 2,543	\$ 60,820
攤銷費用	6,237	-	142	6,379
處 分	( 13,383)	-	( 2,000)	( 15,383)
淨兌換差額	24	-	-	24
114年12月31日餘額	<u>\$ 51,155</u>	<u>\$ -</u>	<u>\$ 685</u>	<u>\$ 51,840</u>
114年12月31日淨額	<u>\$ 4,803</u>	<u>\$ -</u>	<u>\$ 23</u>	<u>\$ 4,826</u>
<u>成 本</u>				
113年1月1日餘額	\$ 60,030	\$ 3,640	\$ 2,708	\$ 66,378
增 添	6,993	-	-	6,993
處分子公司	( 1,331)	( 3,640)	-	( 4,971)
淨兌換差額	185	-	-	18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65,877</u>	<u>\$ -</u>	<u>\$ 2,708</u>	<u>\$ 68,585</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3年1月1日餘額	\$ 55,461	\$ 1,033	\$ 2,401	\$ 58,895
攤銷費用	3,902	260	142	4,304
處分子公司	( 1,271)	( 1,293)	-	( 2,564)
淨兌換差額	185	-	-	185
113年12月31日餘額	<u>\$ 58,277</u>	<u>\$ -</u>	<u>\$ 2,543</u>	<u>\$ 60,820</u>
113年12月31日淨額	<u>\$ 7,600</u>	<u>\$ -</u>	<u>\$ 165</u>	<u>\$ 7,76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1至3年
專利權	5年
其他	5至10年

## 十六、其他資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進項稅額	\$ 20,591	\$ 17,634
暫付款	8,619	8,175
其他預付費用	4,614	4,524

(接次頁)

(承前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付貨款	\$ 2,121	\$ 2,856
預付所得稅	282	741
其他	1,848	9,038
	<u>\$ 38,075</u>	<u>\$ 42,968</u>
<u>非流動</u>		
預付設備款	<u>\$ 4,704</u>	<u>\$ 1,868</u>

## 十七、借 款

### (一) 短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額度借款	<u>\$228,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4 年 12 月 31 日為 2.08%~2.25%。

### (二) 長期借款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擔保及無擔保借款(附註三十)</u>		
銀行借款(1)	\$ 64,220	\$ 80,276
政府專案銀行借款(2)及(3)	129,756	171,572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長期借款	( 55,650)	( 57,872)
長期借款	<u>\$138,326</u>	<u>\$193,976</u>

1. 長期借款於 108 年 12 月首次動撥日起寬限三年償還第一期本金，其後每月平均攤還，至 118 年 12 月償清，年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分別為 2.1875%~2.1976%及 2.008%~2.1875%。
2. 該銀行借款係為「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於 119 年 2 月前陸續到期，年利率於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銀行借款利率 1.46%~1.90%減政府補助利率 0.97%~1.14%及銀行借款利率 1.62%減政府補助利率 1.13%。故借款利率分別為 0.76%~2.1597%及 0.76%~1.03%。
3. 係包含擔保及無擔保借款。

## 十八、其他負債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薪資	\$ 30,645	\$ 32,327
應付獎金	17,503	18,092
應付設備款	4,661	8,858
應付休假給付	5,228	4,642
應付勞務費	2,713	2,628
其他(一)	<u>32,487</u>	<u>36,990</u>
	<u>93,237</u>	<u>103,537</u>
其他負債		
合約負債	12,203	4,320
其他(二)	<u>1,729</u>	<u>7,942</u>
	<u>13,932</u>	<u>12,262</u>
合 計	<u>\$107,169</u>	<u>\$115,799</u>

(一) 係包含應付佣金、運費、房屋稅、利息、保險費及其他應付費用。

(二) 係包含暫收款及代收款。

##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中之譚裕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於大陸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大陸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本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中之譚裕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該等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

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664	\$ 11,58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 5,878)	( 4,481)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4,786</u>	<u>\$ 7,106</u>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113年1月1日餘額	\$ 15,144	(\$ 5,685)	\$ 9,459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22	-	22
利息費用(收入)	189	( 71)	118
認列於損益	211	( 71)	14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481)	( 481)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 250)	-	( 250)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 1,386)	-	( 1,386)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636)	( 481)	( 2,117)
雇主提撥	-	( 363)	( 363)
福利支付	( 2,132)	2,119	( 13)
113年12月31日餘額	11,587	( 4,481)	7,106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34	-	34
利息費用(收入)	173	( 70)	103
認列於損益	207	( 70)	137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406)	( 406)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305	-	305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14	-	31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19	( 406)	213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雇主提撥	\$ -	(\$ 2,657)	(\$ 2,657)
福利支付	(1,749)	1,736	(13)
114年12月31日餘額	\$ 10,664	(\$ 5,878)	\$ 4,786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0%	1.50%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289)	(\$ 305)
減少 0.25%	\$ 300	\$ 317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290	\$ 306
減少 0.25%	(\$ 281)	(\$ 297)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預計1年內提撥金額	<u>\$ 2,737</u>	<u>\$ 374</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25年	10.99年

## 二十、權益

### (一) 普通股股本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20,481</u>	<u>120,481</u>
已發行股本	<u>\$ 1,204,804</u>	<u>\$ 1,204,80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額定股本中供發行員工認股權證所保留之股本為2,000仟股。

### (二) 資本公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	\$ 4,775
公司債轉換溢價	-	77,396
庫藏股票交易	-	7,672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處分資產利益	<u>425</u>	<u>425</u>
	<u>\$ 425</u>	<u>\$ 90,26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謙裕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次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謙裕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

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謹裕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另依據謹裕公司章程規定，謹裕公司目前正處於營運成長期，考量公司未來擴展營運規劃、資金需求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以及達成公司永續經營、追求股東長期利益及穩定經營績效之經營目標，就可分配盈餘提撥部分或全部分派股東紅利，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可分配之股東紅利之 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謹裕公司於 114 年 6 月 25 日經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3 年度不分配盈餘，且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89,843 仟元。

謹裕公司 115 年 3 月 12 日董事會擬議 114 年度虧損撥補案，該案尚待預計於 115 年 6 月 2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 (四) 特別盈餘公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年初及年底餘額	<u>\$104,610</u>	<u>\$104,610</u>

因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不足提列，故僅就因轉換採用 IFRS 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增加數 104,610 仟元予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因國外營運機構（包括子公司）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係依本公司處分比例迴轉，待本公司喪失重大影響時，則全數迴轉。於分派盈餘時，尚應就報導期間結束日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與首次採用 IFRS 會計準則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五) 其他權益項目

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下之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先前累計於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於處分國外營運機構時，重分類至損益。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7,097	\$ 6,741
當年度產生 未實現損益 權益工具	( 106)	356
年底餘額	<u>\$ 6,991</u>	<u>\$ 7,097</u>

(六) 非控制權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年初餘額	\$ -	\$ 16,296
本年度淨損	-	( 683)
航見公司減資返回股款所減少之非控制權益	-	( 6,484)
處分航見公司所減少之非控制權益（附註二六）	-	( 9,129)
年底餘額	<u>\$ -</u>	<u>\$ -</u>

二一、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u>\$ 1,758,252</u>	<u>\$ 1,479,246</u>

(一) 合約餘額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九）	<u>\$ 566,492</u>	<u>\$ 473,275</u>	<u>\$ 438,409</u>
合約負債（附註十八） 商品銷貨收入	<u>\$ 12,203</u>	<u>\$ 4,320</u>	<u>\$ 3,559</u>

(二)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產 品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高中低頻無線裝置	\$ 1,188,594	\$ 1,247,436
電子及光通訊零件	432,901	199,231
電子訊號連接裝置	135,637	27,808
電子產品	<u>1,150</u>	<u>4,771</u>
	<u>\$ 1,758,282</u>	<u>\$ 1,479,246</u>

地 區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亞 洲	\$ 1,687,752	\$ 1,410,366
美 洲	60,632	56,958
歐 洲	<u>9,898</u>	<u>11,922</u>
	<u>\$ 1,758,282</u>	<u>\$ 1,479,246</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淨額

	114年度	113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u>\$ 64</u>	<u>\$ 196</u>

(二) 利息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存款	<u>\$ 2,157</u>	<u>\$ 4,129</u>

(三) 其他收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租賃收入		
其他營業租賃	\$ 1,372	\$ 1,526
投資性不動產 (附註十四)	8,038	-
賠償收入	1,039	2,000
政府遞延補助收入	290	1,428
其 他	<u>16,732</u>	<u>26,481</u>
	<u>\$ 27,471</u>	<u>\$ 31,435</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4年度	113年度
淨外幣兌換 (損失) 利益	(\$ 5,284)	\$ 20,908
處分投資利益	-	2,262
其 他	<u>( 787)</u>	<u>( 3,592)</u>
	<u>(\$ 6,071)</u>	<u>\$ 19,578</u>

(五) 財務成本

	114年度	113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7,542	\$ 7,138
租賃負債之利息	<u>5</u>	<u>3</u>
	<u>\$ 7,547</u>	<u>\$ 7,141</u>

(六) 折舊及攤銷

	114年度	113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77,891	\$ 73,635
使用權資產	1,284	1,319
投資性不動產	2,523	-
無形資產	<u>6,379</u>	<u>4,304</u>
合計	<u>\$ 88,077</u>	<u>\$ 79,25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7,395	\$ 44,702
營業費用	<u>34,303</u>	<u>30,252</u>
	<u>\$ 81,698</u>	<u>\$ 74,95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78	\$ 922
推銷費用	42	105
管理費用	3,617	1,052
研究發展費用	<u>2,442</u>	<u>2,225</u>
	<u>\$ 6,379</u>	<u>\$ 4,304</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473,053</u>	<u>\$451,171</u>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11,607	11,885
確定福利計畫	<u>137</u>	<u>140</u>
	<u>11,744</u>	<u>12,025</u>
其他員工福利	<u>17,204</u>	<u>15,45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502,001</u>	<u>\$478,647</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234,095	\$196,930
營業費用	<u>267,906</u>	<u>281,717</u>
	<u>\$502,001</u>	<u>\$478,647</u>

####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謙裕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10%~20%及不高於 3%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依 113 年 8 月證券交易法之修正，本公司已於 114 年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訂明以當年度提撥之員工酬勞數額不低於 20%為基層員工酬勞。惟 114 及 113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含基層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謙裕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14年度	113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58,404	\$ 24,498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 63,688)	( 3,590)
淨（損失）利益	( \$ 5,284)	\$ 20,908

### 二三、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2	( \$ 2,604)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 52	( \$ 2,604)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4年度	113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	( \$216,144)	( \$149,115)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	( \$ 78,380)	( \$ 32,919)
稅上可減除之利益	16,149	5,881
稅上可減除之費損	( 4,978)	( 3,453)
稅上應課稅之收益	2,046	1,312

（接次頁）

(承前頁)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暫時性差異	(\$ 812)	(\$ 6,426)
虧損扣抵之稅額影響	65,975	33,001
以前年度調整	<u>52</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	<u>\$ 52</u>	<u>(\$ 2,604)</u>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謹裕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12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 1.79)	(\$ 1.21)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淨損	(\$216,196)	(\$145,828)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4年度</u>	<u>113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20,481</u>	<u>120,481</u>

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為虧損，若計入員工酬勞之影響，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是以未納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 二五、政府補助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謙裕公司取得「歡迎台商回台投資行動方案」之政府優惠利率貸款 129,756 仟元，用於資本支出及營運週轉，該借款將於五到十年期間分期償還。該遞延收入分別於相關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

## 二六、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於 113 年 6 月完成處分航見公司之 50.12% 股權並對航見公司喪失控制。

### (一) 收取之對價

現金及約當現金	<u>處分航見公司</u> <u>\$ 11,433</u>
---------	-----------------------------------

###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u>航 見 公 司</u>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839
應收票據	93
應收帳款	1,785
存 貨	11,200
其 他	782
非流動資產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37
無形資產	2,407
存出保證金	<u>1,582</u>
	<u>20,825</u>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	( 733)
其他應付費用	( 910)
其 他	<u>( 882)</u>
	<u>( 2,525)</u>
處分之淨資產	<u>\$ 18,300</u>

### (三) 處分子公司之損益

	<u>航 見 公 司</u>
收取之對價	\$ 11,433
加：非控制權益	9,129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 18,300)</u>
處分損益	<u>\$ 2,262</u>

####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航 見 公 司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11,433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839)
減：帳列其他應收款	( 4,500)
	<u>\$ 5,094</u>

####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並無重大變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 二八、金融工具

#####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1. 公允價值層級

###### 114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35,351	\$ 35,351

###### 113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u> <u>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u> <u>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35,457	\$ 35,457

114 及 113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14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u>
年初餘額	\$ 35,45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106)
年底餘額	<u>\$ 35,351</u>

113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 融 資 產 權 益 工 具</u>
年初餘額	\$ 35,10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56
年底餘額	<u>\$ 35,457</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係採收益法，收益法係以標的資產未來預期收益按現金流量折現方式，再使用年折現率予以計算，超過五年之現金流量以持平之成長率推估，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4年12月31日</u>	<u>113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794,931	\$824,6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35,351	35,457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837,191	611,11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銀行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財務管理部門每季對本公司之董事會提出報告，該會係為專責監督風險與落實政策以減輕暴險之獨立組織。

#####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以及其他價格風險（參閱下述(3)）。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未來現金流量之波動，本公司採取經濟避險的方式維持外幣淨資產及負債之平衡。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及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告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一。

###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本公司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係考量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係表示當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增減之金額。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美 金 影 響		人 民 幣 影 響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損 益	\$ 5,148(i)	\$ 4,937(i)	(\$ 5)(ii)	\$ 206(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應收、應付款項及借款。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人民幣計價應收及應付款項。

##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	\$ 3,863
— 金融負債	557	24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24,392	335,406
— 金融負債	421,976	251,848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4 及 113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976) 仟元及 836 仟元，主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淨資產及負債利率暴險。

#### (3) 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權益工具之價格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投資。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 1%，114 及 113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上升／下跌而分別增加／減少 354 仟元及 355 仟元。

##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增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金額）主要係來自於：

- (1) 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 (2) 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樣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 114 年及 113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 531,300 仟元及 722,850 仟元。

下表係按到期日及未折現之到期金額彙總列示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金融負債分析：

#### 114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上	合 計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	\$ 228,000	\$ -	\$ -	\$ 228,00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4,637	13,913	37,100	138,326	193,976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0,489	148,911	94,282	1,360	375,042
租賃負債	27	54	243	243	567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14,767	20,765	4,229	-	39,761
	<u>\$ 149,920</u>	<u>\$ 411,643</u>	<u>\$ 135,854</u>	<u>\$ 139,929</u>	<u>\$ 837,346</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浮動利率負債	\$ 283,650	\$ 138,326	\$ -	\$ 421,976
租賃負債	324	243	-	567
	<u>\$ 283,974</u>	<u>\$ 138,569</u>	<u>\$ -</u>	<u>\$ 422,543</u>

113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合 計
	短於 1 個月	1 至 3 個月	3 個月至 1 年	1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 5,749	\$ 15,024	\$ 37,099	\$ 193,976	\$ 251,848
應付票據及帳款	67,990	137,018	103,767	2,007	310,782
租賃負債	27	54	161	-	242
應付費用及其他流動負債	47,298	209	870	-	48,377
	<u>\$ 121,064</u>	<u>\$ 152,305</u>	<u>\$ 141,897</u>	<u>\$ 195,983</u>	<u>\$ 611,249</u>

上述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 於 1 年	1 ~ 5 年	5 年 以 上	合 計
浮動利率負債	\$ 57,872	\$ 189,578	\$ 4,398	\$ 251,848
租賃負債	242	-	-	242
	<u>\$ 58,114</u>	<u>\$ 189,578</u>	<u>\$ 4,398</u>	<u>\$ 252,090</u>

二九、關係人交易

謹裕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本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碧擎科技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營業收入	碧擎科技有限公司	<u>\$ 789</u>	<u>\$ 2,408</u>

(三)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名 稱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碧擎科技有限公司	<u>\$ 241</u>	<u>\$ 869</u>
其他應收款	碧擎科技有限公司	<u>\$ 3</u>	<u>\$ 3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4 及 113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其他關係人交易

	什 項	收 入
	114年度	113年度
碧擎科技有限公司	<u>\$ 12</u>	<u>\$ 58</u>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4年度	113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0,668	\$ 28,174
退職後福利	681	910
其他員工福利	906	910
	<u>\$ 22,255</u>	<u>\$ 29,994</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六)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他人背書或保證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二。

三十、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借款、開立承兌匯票及銀行履約保證之擔保品：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建築物	\$356,273	\$380,680
自有土地	185,606	185,606
使用權資產	30,516	31,402
	<u>\$572,395</u>	<u>\$597,688</u>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4年12月31日

<u>外幣資產</u>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8,109		31.430	\$	569,166		
人民幣		1,123		4.496		5,049		
日圓		1,421		0.2008		285		
港幣		437		4.038		1,765		
歐元		20		36.900		738		
澳幣		8		21.010		168		
						<u>\$ 577,171</u>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319	31.430	\$ 72,886
人民幣	1,243	4.496	5,589
日圓	31,497	0.2008	6,325
歐元	5	36.900	185
			<u>\$ 84,985</u>

113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5,525	32.7850	\$ 508,987
人民幣	6,835	4.4780	30,607
日圓	17,519	0.2099	3,677
港幣	436	4.222	1,841
			<u>\$ 545,112</u>

外幣負債	外幣	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66	32.785	\$ 15,278
人民幣	2,227	4.4780	9,973
日圓	48,448	0.2099	10,169
			<u>\$ 35,420</u>

本公司主要承擔美元、人民幣及越南盾之外幣匯率風險。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13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功能性貨幣兌換表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換表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 4,377)	1（新台幣：新台幣）	\$ 20,229
人民幣	4.4573（人民幣：新台幣）	( 961)	4.454（人民幣：新台幣）	679
越南盾	0.0012（越南盾：新台幣）	54	-	-
		<u>(\$ 5,284)</u>		<u>\$ 20,908</u>

###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三。
4.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四。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五。
6.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六。

####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七。

### 三三、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本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 (一) 高中低頻無線裝置和電子訊號連接裝置事業部門；
- (二) 貿易代理零件類事業部門。

本公司營運部門損益主要係以營業損益為衡量，並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此外，營運部門所使用之會計政策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並無重大不一致。

####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度	113年度
高中低頻無線裝置、電子訊號連接裝置和電子產品	\$ 1,395,121	\$ 1,326,083	\$ 173,011	\$ 241,176
貿易代理零件類	363,161	153,163	27,525	13,684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1,758,282</u>	<u>\$ 1,479,246</u>	200,536	254,860
未分攤金額：				
營業費用			( 432,754)	( 452,172)
其他收益及費損			64	19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6,010	48,001
稅前淨損			<u>(\$ 216,144)</u>	<u>(\$ 149,115)</u>

部門損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營業費用、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暨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 (二) 部門總資產

本公司資產之衡量金額未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部門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 (三) 主要產品之收入

本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之收入分析如下：

產 品 別	114年度	113年度
高中低頻無線裝置	\$ 1,188,594	\$ 1,247,436
電子及光通訊零件	432,901	199,231
電子訊號連接裝置	135,637	27,808
電子產品	1,150	4,771
	<u>\$ 1,758,282</u>	<u>\$ 1,479,246</u>

#### (四)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4年度	113年度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亞 洲	\$ 1,140,156	\$ 943,093	\$ 150,135	\$ 151,247
台 灣	547,596	467,273	599,706	641,500
美 洲	60,632	56,958	-	-
歐 洲	9,898	11,922	-	-
	<u>\$ 1,758,282</u>	<u>\$ 1,479,246</u>	<u>\$ 749,841</u>	<u>\$ 792,748</u>

非流動資產係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其他資產，但不包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五) 重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本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4年度		113年度	
	金 額	所 佔 比例%	金 額	所 佔 比例%
甲 公 司	<u>\$ 351,029</u>	20	<u>\$ 395,554</u>	27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	融必原因	提列備抵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額(註3)	備註
														名稱	價值			
1	華弘公司	謙裕公司	其他應收款	是	\$ 220,304	\$ 112,400	\$ 112,400	2.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	\$ 265,776	\$ 265,776	-	

註 1：本公司貸放資金予個別對象，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10%；海外子公司貸放資金予個別對象，不得超過該海外子公司淨值 15%。

註 2：本公司貸放資金總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淨值 40%；海外子公司貸放總金額，不得超過該海外子公司淨值 40%。

註 3：本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 100%之關聯企業間，從事資金貸與不受短期融通資金之限制，惟總貸與金額及個別貸與金額，皆不得超過該公司淨值的 60%為限。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三)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0	謙裕公司	東莞台霖公司	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 482,227 (註二)	\$ 62,860 (美金 2,000 仟元)	\$ 62,860 (美金 2,000 仟元)	\$ -	\$ -	6.52%	\$ 482,035	Y	N	Y
		東莞台霖公司	間接持股 100% 之子公司	482,227 (註二)	94,290 (美金 3,000 仟元)	94,290 (美金 3,000 仟元)	-	-	9.78%	482,035	Y	N	Y

註一：謙裕公司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20%。

註二：對於謙裕公司 100% 持有之子公司不受上述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之限制。

註三：謙裕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當期淨值 50%。

註四：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之重大有價證券

民國 114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有價證券種類	有價證券名稱	與有價證券 發行人之關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數(股)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股票	優必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普通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672,000	\$ 35,351	2.81	\$ 35,351	—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及帳款 餘額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比率(%)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謙裕公司	東莞台霖公司	母子公司	進貨	\$642,948	53	90天	註	相當	(\$196,490)	68	—

註：本公司向關係人進貨，均未向其他供應商購買，因是無市價可供比較，其成交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由雙方決定之。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金額	處理方式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東莞台霖公司	謙裕公司	母子公司	\$ 196,490	2.94	\$ -	-	\$ 178,821	\$ -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 末 持 有		帳 面 金 額 (註二)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二)	本 期 認 列 投資(損)益 (註二)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 股 )	比 率 ( % )				
謙裕公司	華弘公司	模里西斯	一般性投資	\$ 235,662 (美金 7,498 仟元)	\$ 245,822 (美金 7,498 仟元)	7,498,093	100	\$ 442,231	(\$ 58,967)	(\$ 58,967)	子 公 司
	Wha Yu USA Inc.	美 國	網路通訊產品之當地 市場諮詢與客戶 服務業務	15,715 (美金 500 仟元)	16,393 (美金 500 仟元)	500,000	100	459	( 991)	( 991)	子 公 司
	Wha Yu Vietnam Limited Liability Company	越 南	生產和銷售無線網路 通訊設備及電子 零組件	141,435 (美金 4,500 仟元)	147,533 (美金 4,500 仟元)	-	100	81,659	( 20,785)	( 20,785)	子 公 司

註一：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

註二：係按重要子公司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非重要子公司則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註二)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
0	謙裕公司	東莞台霖公司	1	營業收入	\$ 38,300	—	2%
				進貨	642,948	—	37%
				應收關係人帳款	8,368	—	-
				應付關係人帳款	196,490	—	10%
				應付設備款關係人	120	—	-

註一：1 係代表母公司對子公司之交易。

註二：本公司售予關係人之銷貨項目，均未與其他客戶交易，故無市價可供比較，其成交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由雙方決定之，收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但亦得視子公司資金需求狀況收取。

本公司向關係人之進貨，均未向其他供應商購買，因是無市價可供比較，其成交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由雙方決定之，付款條件與一般客戶相同。

謙裕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八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東莞台霖公司	生產和銷售寬帶接入網通訊系統設備(無線固定接入網通信設備)、新型儀表元器(儀用接插件)	RMB 77,596 仟元 (美金 11,100 仟元) 註三	註一	美金 5,600 仟元	\$ -	\$ -	美金 5,600 仟元	(RMB 14,062 仟元)	100%	(RMB 14,062 仟元)	RMB 72,043 仟元	\$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百分之六十
美金 13,662 仟元 (\$429,397)	美金 21,762 仟元 (\$683,980)	\$578,615

註一：本公司投資模里西斯華弘國際有限公司，再透過該公司投資大陸公司，該投資已由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

註二：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算。

註三：係以台灣匯出累計投資金額美金 5,600 仟元及華弘國際有限公司自有盈餘資金美金 5,500 仟元轉投資成立。

註四：係以台灣匯出累計投資金額美金 1,250 仟元、高生國際企業有限公司自有盈餘資金美金 2,600 仟元轉投資成立，嗣後東莞台霖公司透過自有盈餘資金對上海普翔公司增資人民幣 13,500 仟元。

註五：本表相關數字涉及外幣者，以財務報告日之匯率換算成新台幣。